

股票代號：2634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erospace Industri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7 日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程

召開方式：視訊輔助股東會（採實體股東會並以視訊輔助方式召開）

時 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整

地 點：台中市沙鹿區忠貞路 20 巷 176 號（翔園文旅文康中心）

視訊會議平台：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報告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

報告二：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決算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報告三：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報告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第二案：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修正案

六、選舉事項

選舉第 10 屆董事

七、其他議案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視訊輔助股東會（採實體股東會並以視訊輔助方式召開）

時 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整

地 點：台中市沙鹿區忠貞路 20 巷 176 號（翔園文旅文康中心）

視訊會議平台：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941,867,101 股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 531,649,685 股（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451,752,717 股，視訊輔助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7,037 股），出席率為 56.44%，已逾法定出席數。

主 席：胡董事長開宏

出席董事：馬常務董事萬鈞、張董事銘斌、蕭董事木來、李董事明禮、
詹常務暨獨立董事家昌（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陳獨立董事櫻琴（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出席已逾董事席次之半數。

列 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冬會計師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報告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如附件一（請參閱手冊第 9-12 頁）。

本案無股東提問。

洽悉。

報告二：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決算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如附件二（請參閱手冊第 13 頁）。

本案無股東提問。

洽悉。

報告三：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報告書，如附件三（請參閱手冊第 14 頁）。

本案無股東提問。

洽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 一、 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麗冬會計師及蘇定堅會計師查核竣事。

二、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前述財務報表，如附件一、四（請參閱手冊第 9-12 頁及第 15-34 頁）。

三、 敬請 承認。

本案無股東提問。

決議： 本案經表決照原議案通過。

表決結果：

項 目	電子表決	視訊表決	現場表決	合計(權數)	權數比
贊成	438,062,185	0	45,123,134	483,185,319	90.88%
反對	239,157	0	0	239,157	0.04%
無效	0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	13,451,375	7,037	34,763,686	48,222,098	9.07%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 一、 本公司 112 年度本期淨利為新台幣 22 億 2,589 萬 9,075 元，爰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提撥分派，擬配發每股現金股利 1.42 元，計新台幣 13 億 3,745 萬 1,283 元，謹擬具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附件五（請參閱手冊第 35 頁）。

二、 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

配未滿 1 元之畸零金額合計數計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三、敬請 承認。

本案無股東提問。

決議： 本案經表決照原議案通過。

表決結果：

項 目	電子表決	視訊表決	現場表決	合計(權數)	權數比
贊成	437,889,950	0	45,123,134	483,013,084	90.85%
反對	400,449	0	0	400,449	0.07%
無效	0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	13,462,318	7,037	34,763,686	48,233,041	9.07%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交字第 1120380899 號令修正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

二、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如附件六（請參閱手冊第 36-39 頁）。

三、敬請 核議。

本案無股東提問。

決議： 本案經表決照原議案通過。

表決結果：

項 目	電子表決	視訊表決	現場表決	合計(權數)	權數比
贊成	437,230,150	0	45,123,134	482,353,284	90.72%
反對	445,281	0	0	445,281	0.08%
無效	0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	14,077,286	7,037	34,763,686	48,848,009	9.18%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 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修正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 依據證券交易所臺證治理字第 1120014763 號公告修正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擬修正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部份條文。

二、 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如附件七（請參閱手冊第 40-42 頁）。

三、 敬請 核議。

本案無股東提問。

決議： 本案經表決照原議案通過。

表決結果：

項 目	電子表決	視訊表決	現場表決	合計(權數)	權數比
贊成	435,657,299	0	45,123,134	480,780,433	90.43%
反對	438,127	0	0	438,127	0.08%
無效	0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	15,657,291	7,037	34,763,686	50,428,014	9.48%

六、選舉事項

【董事會 提】

案由： 選舉第 10 屆董事，提請 選舉。

說明： 一、 本公司現任（第 9 屆）董事任期將於 113 年 8 月屆期，爰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謹提請選舉第 10 屆董事 11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任期 3 年，自 113 年 5 月 27 日起至 116 年 5 月 26 日止。

二、 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第 10 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13 年 4 月 10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如附件八（請參閱手冊第 43-46 頁）。

三、 爰依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提請選舉，其程序如附錄三（請參閱手冊第 57-58 頁）。

四、 敬請 選舉。

本案無股東提問。

選舉結果：經票選董事 11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任期 3 年，自 113 年 5 月 27 日起至 116 年 5 月 26 日止，當選名單及當選權數如下：
董事當選名單：

股東戶號	姓 名	當選權數 (含以電子及視訊行使)
1	經濟部代表人：胡開宏	811,159,235
1	經濟部代表人：馬萬鈞	689,336,300
2	財團法人國防工業發展 基金會代表人：鄭榮豐	481,555,505
1	經濟部代表人：張銘斌	353,184,991
1	經濟部代表人：劉英俊	340,862,414
1	經濟部代表人：呂松裕	339,383,636
1	經濟部代表人：蕭木來	288,292,973
1	經濟部代表人：于正道	280,170,413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身分證字號	姓 名	當選權數 (含以電子及視訊行使)
K12041****	詹家昌	444,967,654
F22066****	陳櫻琴	377,776,526
I10015****	王翼升	376,248,030

七、其他議案

【董事會 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爰向股東會說明及提請同意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之法人兼任或經營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職務，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董事候選人兼任情形，如附件九（請參閱手冊第 47 頁）。
四、敬請 核議。

本案無股東提問。

決議：本案經表決照原議案通過。

表決結果：

項 目	電子表決	視訊表決	現場表決	合計(權數)	權數比
贊成	400,544,195	0	45,123,134	445,667,329	83.82%
反對	5,375,709	0	0	5,375,709	1.01%
無效	0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	45,832,813	7,037	34,763,686	80,603,536	15.16%

八、臨時動議

股東提問：(戶號：253449)

詢問有關技術提升政策及無人機之發展。

主席指定總經理回覆：

公司持續研發計畫投入及布局，深化核心技術能量包括軍用機整機設計、製造及商維，藉系統件研發提升自製率，並擴展參與民用、儲能等業務以提升製程、製造及管理技術能力。

針對軍用軍規之外購及自製無人機、軍用商規無人機，已分就爭取技術合作、成為供應鏈，及提供生產管理與品質控制等經驗協助之方向推動。

股東提問：(戶號：253449)

詢問公司因應國際民航機需求之業務策略、與國外先進廠商技術合作之創新作為，及無人機業務之時程規劃。

主席回覆：

有關民用業務拓展公司已啟動布局，針對國際大廠於海外設廠之產品、技術、工費率等進行評估，並盤整公司自有技術，依優勢與風險因素等聚焦發展具競爭力的業務。

無人機相關系統部分，公司已依照國軍整體發展需求規劃，涵蓋軍用軍規與原廠技術合作、軍用商規系統整合、結合國內無人機系統廠商共同合作並爭取外銷商機等。

股東提問：(戶號：187314)

詢問公司 GE 訂單業務收入情形。

主席指定黃淑媛副總經理回覆：

公司已承製 GE Leap 1A、1B 零組件皆為市場主力飛機引擎，有關貴股東關切 Leap 1A TCF 訂單可望自今年第 4 季起逐年對公司營收貢獻。

九、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00 分）

(註：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內容僅為摘要，實際情形以現場錄影、錄音為準)

主 席：胡 開 宏



紀 錄：黃 淑 娥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

民國 112 年對於漢翔公司而言是極具里程碑意義的一年，回首疫情期間，本公司律定「開源、節流、深蹲」三大應變對策，輔以「當責、精實」作為，落實應變方案奏效，再加上公司秉持「不裁員、不減薪、不放無薪假」政策，得以保存完整人力、物力，使能於疫情減緩、民用飛機業務復甦後發揮即戰力，致公司營收連續締造歷史新高。

回顧民國 112 年，軍用業務方面，新式高教機依約完成 17 架機交運空軍，「鳳展專案」依約將空軍 139 架 F-16A/B 型戰機全數升級為最新型之 F-16V 戰機；民用業務方面，民用飛機及發動機業務訂單持續穩定履約；科技服務業務方面，漢翔自建三座儲能案場持續貢獻穩定營收，另台電(通霄)、中油(永安及梧棲)等電廠建置統包工程，已成功打出口碑及能見度。

展望疫後商機，在「軍用業務」方面，公司將全力以赴完成新式高教機量產分年交運任務，並妥善運用履行 F-16 A/B 性能提升案所累積之各項資源，以 F-16 型機維修中心主辦廠商之角色，積極協助空軍解決器材急缺問題、輔導廠商籌建國內能量，同時推動各型軍用機性能提升、新機建案、機隊委商，及無人機等業務；在「民用業務」方面，將運用疫情期間所保存完整之人力、物力，爭取疫後全球供應鏈混亂、次級供應商交貨不及之商機，並積極布局熱塑複材技術，爭取參與下一代客機之開發研製計畫；在「科技服務業務」方面，公司將持續聚焦能源產業，運用中油、通霄案及自建儲能示範案場之經驗與口碑，掌握減碳商機，並布局自有能源管理系統(EMS)、電池管理系統(BMS)核心技術，以全方位能源統包公司為定位，積極開拓藍海市場。

面對民國 113 年整體外在環境變數仍在、勞工意識高漲等因素，公司已全面佈局新一年的「安內與攘外」營運策略，以期能同步強化內部營運彈性及應變能力，並提升外部業務績效。在「安內」部份，以管理資訊透明化、加強人員技術傳承、控管人力成本、照顧員工形成共識、落實考核制度等措施，建立更穩固的營運基礎，為公司持續成長奠基；「攘外」部份，將著力於建置 F-16/戰車/LM2500 發動機維修中心、深化代理業務、佈局科服業務、推動初教機及下一代戰機、擴張發動機/民機業務，期能提升公司在國際上的技術地位及市場影響力。

本公司亦將持續落實 ESG 永續發展策略，加強環境保護，促進社會責任，並透明化公司治理，確保股東權益最大化。我們堅信，透過這些策略的實施，定能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基此，特感謝各位股東對漢翔各項計畫作為的支持，以下就 112 年度營業結果及 113 年度營運計畫向各股位股東作一概要報告。

112 年度營業結果

營收與損益

112 年在面對全球航太供應鏈缺料及缺工等斷鏈挑戰下，公司仍展現超強執行力與管理成效，勇鷹號高級教練機如期交機，已正式展開交機高峰期，國防業務營收較去年成長 27%，民用業務因全球航空運輸需求從疫情中逐步恢復，民用業務營收較去年成長 21%，另受惠創能、儲能業務，年度營收、營業利益、每股盈餘皆較去年明顯成長，營收與獲利皆創造出公司歷年來的新高。

漢翔 112 年合併營業收入新臺幣 391 億元，較前一年的 302 億 4,231 萬元增加 29.3%；營業毛利 43 億 5,795 萬元，較前一年的 29 億 1,100 萬元增加 49.7%；營業淨利 27 億 9,066 萬元，較前一年的 15 億 699 萬元增加 85.2%；稅後淨利 22 億 2,590 萬元，較前一年的 16 億 2,733 萬元增加 36.8%；每股盈餘 2.36 元。

研究發展狀況

配合公司經營策略及營運計畫，112 年計有 38 項研發計畫，研發費用約為 6.6 億元，分別投入下一代軍用機開發、新產品開發、管理技術、維修技術及製造技術等 5 大類，以擴展公司核心關鍵技術能量及增加公司軍民業務開拓機會。

獲獎實績

落實公司治理

112 年 4 月榮獲「111 年度(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上市公司前 6~20%績優企業。

112 年 7 月獲臺灣指數公司納入「公司治理 100 指數」成分股。

112 年 7 月 Airbus IPCA+評鑑為 A 級且客戶滿意度滿分。

112 年 8 月獲勞動部發展署「TTQS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企業機構版金牌證書展期至 114 年 12 月 19 日。

發展永續環境

112 年 8 月榮獲高雄市政府「環保永續貢獻獎」。

112 年 10 月榮獲台中市政府「陽光 A+競賽-淨零卓越獎」。

112 年 11 月榮獲「2023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之「台灣 100 大永續典範企業獎」、「企業永續報告書銅級獎」與「資訊安全領袖」、「人才發展領袖」之永續單項績效獎。

112 年 11 月榮獲行政院環保署「國家企業環保獎」銀級獎。

112 年 11 月榮獲經濟部能源署節能標竿獎銀獎。

112 年 11 月榮獲商周「碳競爭力 100 強」。

112 年 12 月榮獲高雄市政府「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

維護員工關係及社會關懷

112 年 10 月獲台中市政府勞工局「112 年度勞動志願服務績效評鑑獎」。

112 年 10 月漢翔榮獲退輔會 112 年「協助退除役官兵就業」前 10 大企業肯定。

112 年 10 月獲頒教育部體育署「運動企業認證」。

112 年 12 月榮獲高雄市 112 年職場員工健康服務推動計畫單位頂尖獎。

113 年度營運計畫

全球航空產業持續復甦，本公司於疫情期間讓人員及機具均維持最佳產能，相對各國疫後缺工、缺料、斷鏈等情況，公司更能掌握疫後商機。

業務發展方向

軍用業務類：如期如質完成各項履約中專案，包含高教機產製、經國號 IDF 戰機及眼鏡蛇、黑鷹直升機整機商維、中科院各式科研計畫以及裝備與飛彈之零組件製造等。爭取新購 F-16V 戰機相關業務、F-16 維修及延壽等商機。加速推動 IDF 電戰系統提升及新式初教機的順利建案。爭取各機型機隊委商業務、空軍 MQ-9 無人機工合。配合國家政策，與國內無人機法人及產業結合，成立無人機量產中心，以滿足國軍無人機需求。

民用航空業務類：穩定現有訂單，擴大承製比例，積極建立策略聯盟，聯合接單。發展熱塑複材非進爐減碳製程，爭取參與下一代客機之開發研製計畫。擴充鑄造能量與產能，滿足客戶一站到位需求。切入民用發動機修護領域，拓展相關業務版圖。持續發展商用發動機鍛鑄技術，建置高值鍛鑄能量，爭取民用鍛鑄業務商機。

科技服務類：在國家能源轉型階段，瞄準國內燃氣渦輪發電機組的市場並擴大占有率。透過自建 3 座儲能示範案場及台電通霄、中油 2 個指標性專案經驗，建立系統規劃設計、整合、建置及操作維運等能量，以爭取業界儲能案統包及系統整合等業務，並開發自有能源、電池管理系統，以全方位能源統包公司為定位，以建立工程自主核心能量。

經營管理政策

漢翔以企業永續經營為核心，運用 BSC 平衡計分卡（Balanced Scorecard）管理工具，將公司願景、策略、目標、各單位重點工作及行動計畫，聚焦連結，持續精進經營管理工作，並以「提升技術能量、走向高端」、「爭取先期佔位、確保量產訂單」、「推動全球策略外包、提升業務競爭力」、「擴展事業版圖」、「強化管理績效、活化人力資源」等策略目標擬訂各項推動作為，確保 113 年營運目標達成。

鑒於全球淨零排放浪潮與趨勢，台灣宣布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及三讀通過「氣候變遷因應法」，漢翔身為國內航空工業的領導廠家，責無旁貸積極面對，將持續朝著 2050 年「碳中和」目標邁進，加速低碳轉型，提升營運彈性及應變能力，爭取減碳商機，創造永續價值，並期待和各位股東共創繁榮永續的未來。

113 年漢翔將邁向更高成長的階段，感謝各位股東對漢翔的信任、鼓勵與指教，期盼未來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更多的支持與愛護，在此獻上最誠摯的感謝及祝福。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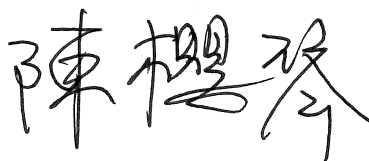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鑑核

此 致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26 日

附件三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報告書

依據章程第二十八條，本公司經 11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如下所示。

- 一、員工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1 億 2,710 萬 8,361 元，董事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1,585 萬 4,376 元，全數以現金方式辦理。
- 二、上述員工及董事酬勞 112 年度列帳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漢翔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翔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翔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翔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翔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減損

合併公司對於原物料之減損評估係採用個別辨認法，由於原物料之減損損失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公司係依據目前市場狀況及推估未來原物料之去化情形予以評估原物料之減損金額，以確保合併公司持有之原物料價值符合 IAS 2 要求。參閱附註五及九之說明。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執行存貨庫齡選樣測試，以確認該庫齡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2. 自庫齡超過 1 年且未提列呆滯之原物料中選樣，確認其未提列呆滯之合理性。
3. 就未提列呆滯之原物料進行淨變現價值測試，並選樣核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

其他事項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翔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翔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翔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翔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翔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麗冬



吳麗冬

會計師 蘇定堅



蘇定堅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26 日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367,456	8		\$ 3,313,477	8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1,385,123	3		1,520,979	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11,595	-		3,65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7,306,361	17		8,203,654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二九）	259,722	1		337,603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41,708	-		37,806	-	
1310	存 貨（附註四、五及九）	13,515,727	35		13,384,439	3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1,285,140	3		17,225	-	
1482	履行合約成本－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177,342	-		134,59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908,443	2		1,952,057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0,438,617	69		28,905,483	6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9,719	-		43,37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069,500	3		1,440,617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8,928,023	20		8,834,090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496,517	3		1,596,860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770,080	2		871,773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396,447	1		276,847	1	
1915	預付設備款	381,407	1		460,068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89,944	1		159,757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42,008	-		41,84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八及十六）	100,319	-		77,84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423,964	31		13,803,076	32	
1XXX	資 產 總 計	\$ 43,862,581	100		\$ 42,708,559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七）	\$ 500,000	1		\$ 1,500,000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7,444,470	17		6,387,890	15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126,421	3		2,155,899	5	
2170	應付帳款	2,748,132	6		1,670,230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27,891	-		24,53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九）	4,052,888	9		3,805,819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565,010	2		313,82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03,904	-		105,12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八）	2,999,426	7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71,125	2		68,36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0,439,267	47		16,031,681	38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八）	3,447,223	8		6,445,214	15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七）	-	-		1,800,000	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817,072	2		530,42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341,702	1		294,50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447,876	3		1,540,915	4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四）	7,348	-		8,260	-	
2645	存入保證金	262,753	-		224,66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323,974	14		10,843,973	25	
2XXX	負債總計	26,763,241	61		26,875,654	63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9,418,671	21		9,418,671	22	
3200	資本公積	11,746	-		4,981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74,269	3		1,201,85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46,538	5		2,055,275	5	
3350	未分配盈餘	4,366,362	10		3,197,207	7	
3400	其他權益	(18,246)	-		(45,083)	-	
3XXX	權益總計	17,099,340	39		15,832,905	37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43,862,581	100		\$ 42,708,55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胡開宏

經理人：馬萬鈞

會計主管：黃秀燕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	金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 39,100,002	100	\$ 30,242,30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四及二九）	<u>34,742,053</u>	<u>89</u>	<u>27,331,310</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4,357,949</u>	<u>11</u>	<u>2,910,997</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53,920	-	144,740	1
6200	管理費用	762,874	2	665,39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55,683	2	591,208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附註四及八）	(<u>5,192</u>)	<u>-</u>	<u>2,662</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67,285</u>	<u>4</u>	<u>1,404,009</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2,790,664</u>	<u>7</u>	<u>1,506,988</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四）	155,853	1	160,73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十四及二四）	(<u>317,682</u>)	(<u>1</u>)	292,13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附註四）	407,560	1	223,577	1
7100	利息收入	65,428	-	15,028	-
7510	利息費用	(<u>259,864</u>)	(<u>1</u>)	(<u>163,496</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1,295</u>	<u>-</u>	<u>527,979</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841,959	7	\$ 2,034,967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616,060	1	407,634	2
8200	本年度淨利	2,225,899	6	1,627,333	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4,150	-	96,82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6,346	-	(3,51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0,491	-	112,24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合計	50,987	-	205,557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276,886	6	\$ 1,832,890	6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 2.36		\$ 1.73	
9850	稀 釋	\$ 2.36		\$ 1.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胡開宏



經理人：馬萬鈞



會計主管：黃秀燕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二 二)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及 十 一)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二)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418,671	\$ -	\$ 1,143,477	\$ 2,020,291	\$ 1,896,068	\$ 14,324,687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58,377	(58,377)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34,984	(34,984)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329,653)	-	(329,653)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4,981	-	-	-	4,981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1,627,333	1,627,333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6,820	205,557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24,153	1,832,890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418,671	4,981	1,201,854	2,055,275	3,197,207	15,832,905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72,415	(172,415)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08,737)	108,737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1,017,216)	-	(1,017,216)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6,765	-	-	-	6,765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2,225,899	2,225,899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150	50,987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50,049	2,276,886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418,671	\$ 11,746	\$ 1,374,269	\$ 1,946,538	\$ 4,366,362	\$ 17,099,34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胡開宏



經理人：馬萬鈞



會計主管：黃秀燕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841,959	\$ 2,034,96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50,920	1,235,692
A20200	攤銷費用	228,501	178,43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5,192)	2,662
A20900	利息費用	259,864	163,496
A21200	利息收入	(65,428)	(15,028)
A21300	股利收入	(167)	(13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407,560)	(223,57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0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6,483	193,98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68,505	9,620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45,444	146,756
A29900	負債轉列其他收入	(318)	(3,376)
A29900	租約修改利益	-	(24,03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135,856	(990,313)
A31130	應收票據	(7,944)	12,552
A31150	應收帳款	711,843	(17,85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394	(34,388)
A31200	存 貨	(2,097,039)	(1,651,45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53,614	457,838
A31280	履行合約成本	(42,750)	(97,779)
A32125	合約負債	(1,029,478)	639,364
A32150	應付帳款	1,091,886	(400,4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4,617	1,013,8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1,137)	30,195
A32250	長期遞延收入	(912)	(30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506,961	2,660,79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6,132	15,02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2,591)	(144,23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8,056)	(119,80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872,446</u>	<u>2,411,78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07,570)	(\$ 308,34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4,405)	(38,71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3,289	46,18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38,846)	(154,93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33,720)	(19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372)	(10,14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47,770)	(283,00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791,185	57,42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73,209)	(691,7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44,270,000	24,050,000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45,270,000)	(23,75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2,812,213	28,293,541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41,755,633)	(30,542,579)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4,820,000	36,587,0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6,620,000)	(35,967,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0,413	125,21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92,322)	(94,658)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12,361)	(96,04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17,216)	(329,65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34,906)	(1,724,17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352)	4,932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53,979	82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13,477	3,312,65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67,456	\$ 3,313,4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胡開宏



經理人：馬萬鈞



會計主管：黃秀燕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減損

公司對於原物料之減損評估係採用個別辨認法，由於原物料之減損損失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公司係依據目前市場狀況及推估未來原物料之去化情形予以評估原物料之減損金額，以確保公司持有之原物料價值符合 IAS 2 要求。參閱附註五及九之說明。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執行存貨庫齡選樣測試，以確認該庫齡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2. 自庫齡超過 1 年且未提列呆滯之原物料中選樣，確認其未提列呆滯之合理性。
3. 就未提列呆滯之原物料進行淨變現價值測試，並選樣核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麗冬



吳麗冬

會計師 蘇定堅



蘇定堅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26 日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061,101	7	\$	3,265,951	8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1,385,123	3		1,520,979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八）		11,595	-		3,65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7,396,029	17		8,203,654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二九）		256,948	1		335,168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及二九）		22,023	-		37,806	-
1310	存 貨（附註四、五及九）		15,513,355	35		13,384,439	3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848,769	2		17,225	-
1482	履行合約成本—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177,342	1		134,59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990,486	2		1,951,428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9,662,771	68		28,854,893	6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9,719	-		43,37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864,119	4		1,519,686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三十）		8,878,930	20		8,804,629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495,477	3		1,594,928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三）		20,218	-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770,080	2		871,773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396,396	1		276,798	1
1915	預付設備款		381,407	1		460,068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89,944	1		159,757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42,008	-		41,84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八及十六）		100,025	-		77,76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4,188,323	32		13,850,616	32
1XXX	資 產 總 計	\$	43,851,094	100	\$	42,705,50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七）	\$	500,000	1	\$	1,500,000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7,444,470	17		6,387,890	15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125,593	3		2,155,899	5
2170	應付帳款		2,746,536	6		1,667,442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28,372	-		24,972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九）		4,052,933	9		3,809,485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557,077	2		311,25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103,044	-		104,13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八）		2,999,426	7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70,702	2		68,35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0,428,153	47		16,029,438	38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八）		3,447,223	8		6,445,214	15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七）		-	-		1,800,000	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817,072	2		530,42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341,702	1		294,50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1,447,740	3		1,540,108	4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四）		7,348	-		8,260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九）		262,516	-		224,66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323,601	14		10,843,166	25
2XXX	負債總計		26,751,754	61		26,872,604	63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9,418,671	21		9,418,671	22
3200	資本公積		11,746	-		4,981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74,269	3		1,201,85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46,538	5		2,055,275	5
3350	未分配盈餘		4,366,362	10		3,197,207	7
3400	其他權益	(	18,246)	-	(	45,083)	-
3XXX	權益總計		17,099,340	39		15,832,905	37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43,851,094	100	\$	42,705,50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胡開宏

經理人：馬萬鈞

會計主管：黃秀燕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 39,010,555	100	\$ 30,215,33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四及二九）	<u>34,739,937</u>	<u>89</u>	<u>27,353,098</u>	<u>91</u>
5900	營業毛利	<u>4,270,618</u>	<u>11</u>	<u>2,862,239</u>	<u>9</u>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59,748	-	149,461	-
6200	管理費用	686,150	2	617,71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55,683	2	591,209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四及八）	(<u>5,192</u>)	-	<u>2,662</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96,389</u>	<u>4</u>	<u>1,361,046</u>	<u>4</u>
6900	營業淨利	<u>2,774,229</u>	<u>7</u>	<u>1,501,193</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四）	155,846	1	160,15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十四及二四）	(<u>317,675</u>)	(<u>1</u>)	292,14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四）	342,439	1	173,160	1
7100	利息收入	38,492	-	15,011	-
7510	利息費用	(<u>259,818</u>)	(<u>1</u>)	(<u>163,436</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0,716</u>)	-	<u>477,038</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733,513	7	\$ 1,978,231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507,614	1	350,898	1
8200	本年度淨利	2,225,899	6	1,627,333	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4,150	-	96,82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6,346	-	(3,51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0,491	-	112,24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合計	50,987	-	205,557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276,886	6	\$ 1,832,890	6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 2.36		\$ 1.73	
9850	稀 釋	\$ 2.36		\$ 1.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胡開宏



經理人：馬萬鈞



會計主管：黃秀燕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	本公司	業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普通股本 (附註二二)	資本公積 (附註四及十)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金 (附註二二)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附註二二)	未 分 配 盈 餘 公 積 金 (附註二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418,671	\$ -	\$ 1,143,477	\$ 2,020,291	\$ 1,896,068	(\$ 121,503)	(\$ 32,317)					\$ 14,324,687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58,377	-	(58,377)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4,984	(34,984)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329,653)	-	-	-	-	-	-	(329,653)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4,981			-	-	-					4,981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1,627,333	-	-					1,627,333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6,820	112,247	(3,510)					205,557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24,153	112,247	(3,510)					1,832,890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418,671	4,981	1,201,854	2,055,275	3,197,207	(9,256)	(35,827)					15,832,905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72,415	-	(172,415)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08,737)	108,737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017,216)	-	-	-	-	-	-	(1,017,216)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6,765	-	-	-	-	-					6,765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2,225,899	-	-					2,225,899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150	20,491	6,346					50,987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50,049	20,491	6,346					2,276,886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418,671	\$ 11,746	\$ 1,374,269	\$ 1,946,538	\$ 4,366,362	\$ 11,235	(\$ 29,481)					\$ 17,099,34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胡開宏



經理人：馬萬鈞



會計主管：黃秀燕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733,513	\$ 1,978,23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48,767	1,233,421
A20200	攤銷費用	228,501	178,39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5,192)	2,662
A20900	利息費用	259,818	163,436
A21200	利息收入	(38,492)	(15,011)
A21300	股利收入	(167)	(13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342,439)	(173,16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	10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6,483	193,98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68,505	9,620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45,444	146,756
A29900	負債轉列其他收入	(318)	(3,376)
A29900	租約修改利益	-	(24,02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135,856	(990,313)
A31130	應收票據	(7,944)	12,552
A31150	應收帳款	712,514	(19,29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776	(34,388)
A31200	存 貨	(2,094,667)	(1,651,45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60,942	458,019
A31280	履行合約成本	(42,750)	(97,779)
A32125	合約負債	(1,030,306)	639,364
A32150	應付帳款	1,093,117	(401,28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0,996	1,023,72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1,549)	30,195
A32250	遞延貸項	(912)	(30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495,496	2,659,94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8,499	15,01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2,590)	(144,234)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14,976)	(\$ 58,72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956,429</u>	<u>2,472,00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7,482)	(279,49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4,196)	(38,71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3,289	46,11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38,847)	(154,931)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02,651	(19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372)	(10,14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47,770)	(283,00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67</u>	<u>13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27,560)</u>	<u>(735,23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44,270,000	24,050,000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45,270,000)	(23,75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2,812,213	28,293,541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41,755,633)	(30,542,579)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4,820,000	36,587,0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6,620,000)	(35,967,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0,413	125,21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92,559)	(94,658)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10,937)	(94,00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1,017,216)</u>	<u>(329,65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833,719)</u>	<u>(1,722,131)</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204,850)	14,63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265,951</u>	<u>3,251,31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061,101</u>	<u>\$ 3,265,95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胡開宏



經理人：馬萬鈞



會計主管：黃秀燕



附件五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116,311,23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4,149,60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140,460,838
112年度稅後淨利	2,225,899,075
減提列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10%)	-225,004,868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8,246,004
加提列項目:	
迴轉111年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5,082,873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4,168,191,914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 (每股1.42元)	-1,337,451,283
期末未分配盈餘	2,830,740,631

董事長：胡開宏



經理人：馬萬鈞



會計主管：黃秀燕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u>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另有規定外，應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決議，且視訊股東會應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u>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1.修正條文。 2.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交字第1120380899號令修正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及本公司章程第十二條規定，增訂第二項條文，明定召開視訊股東會應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第十二條之二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u>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且應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載明。</u>	第十二條之二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	1.修正條文。 2.依據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二十一規定，修正本條文，明定召開視訊股東會應載明之事項。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草案)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另有規定外，應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決議，且視訊股東會應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第三條 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但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另應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公告流會。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股東會出席股東不足法定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另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依第四條之一向本公司重行登記。

前項股東會，對於假決議，如仍有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並經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視同正式決議。

第四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作業、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提供方式，應依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議事手冊應行記載及遵行事項辦法辦理。

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及議程應於股東常會三十日前，臨時會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開會通知應載明召集事由，並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

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規定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

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應準用之。

第四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之。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向本公司登記，撤銷亦同。

第五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股東為政府或法人時，其代表人不限於一人，但其表決權之行使，仍以其所持有之股份綜合計算；其代表人有二人以上時，其代表人行使表決權應共同為之。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並以委託一人為限，且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

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六條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七條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八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但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不適用第一項至第五項規定。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九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及其當選權數；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時，應作成紀錄，上傳至視訊會議平台。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條 本公司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及公告方式為之。

第 十 一 條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及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出席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第 十 二 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二條之一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無法召開或續行會議，持續達三十分鐘以上時，應於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不適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

本公司發生前項延期或續行會議之情事時，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二十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之二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且應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載明。

第 十 三 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 十 四 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u>且不同性別董事不得少於一人。</u>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修正條文。 2.依據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四條規定，修正第二項條文，明定董事會成員性別之多元化。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本公司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本公司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董事缺額達公司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u>董事辭任或有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三項改派情事時，該辭任董事或法人股東應即通知本公司及公司治理主管。</u>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本公司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本公司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董事缺額達公司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1.修正條文。 2.依據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十四條規定，新增第五項條文，明定辭任董事、法人股東董事改派應行之通知。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任程序(修正草案)

-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依本程序辦理之。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且不同性別董事不得少於一人。
- 第三條 (刪除)
- 第四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與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
-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 本公司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 本公司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董事缺額達公司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 董事辭任或有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三項改派情事時，該辭任董事或法人股東應即通知本公司及公司治理主管。
-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第七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列印出席證號碼，並加填權數後，分發出席股東會之普通股股東。
- 選舉人之記名，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 對於以電子方式行使選舉權之普通股股東，不另製發選舉票。
- 第八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依應選出名額，分別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之被選舉人依次當選獨立董事或非獨立董事，如有二人以上得選舉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選舉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第九條 選舉開始前，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及計票員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匣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十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舉票者。
 - 二、除填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三、空白選舉票。

四、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但誤寫之更正或增刪，不在此限。

五、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第十一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並依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第九條辦理。

選舉票有疑問時，應由監票員認定是否屬無效票，認定有爭議時，由全體監票員表決之。表決結果正反意見同數者，該選舉票應為無效

第十二條 當選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三條 本程序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同。

附件八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第 10 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候選人類別	性別	姓名	現職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股)	所代表政府或法人名稱
董事	男	胡開宏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董事 臺灣區航太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台灣國防產業發展協會理事長	<u>主要學歷：</u> 國防大學三軍聯合教育班 國防大學軍種指揮參謀教育班 空軍官校70年班 <u>主要經歷：</u> 國防部副參謀總長 國防部總督察長 空軍司令部副司令 空軍教育訓練暨準則發展指揮部指揮官 空軍司令部副參謀長 空軍司令部戰備訓練處處長 空軍第四二七聯隊聯隊長 台灣國防產業發展協會副理事長 中華民國航空太空學會監事	331,301,773	經濟部
董事	男	馬萬鈞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董事 臺灣區航太工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u>主要學歷：</u> 國立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系博士 國立中央大學機械工程系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航太系學士 <u>主要經歷：</u>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副院長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航空研究所所長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兼任系統發展中心副主任、系統發展中心專案計畫主持人 中華民國航空太空學會理事長 國防大學管理學院諮詢委員	331,301,773	經濟部
董事	男	張銘斌	經濟部投資促進司司長 經濟部招商投資服務中心執行長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光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u>主要學歷：</u> 英國愛丁堡大學法學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法學士 美國哈佛大學菁英領導班 <u>主要經歷：</u>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執行秘書兼投資業務處代理處長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副執行秘書兼發言人 行政院國發基金創投審議委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申請設立審查小組委員	331,301,773	經濟部

候選人 類別	性別	姓名	現職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 (股)	所代表政府 或法人名稱
董事	男	呂松裕	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錢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u>主要學歷：</u>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學士 <u>主要經歷：</u> 致遠(現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資深經理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監事	331,301,773	經濟部
董事	男	劉英俊		<u>主要學歷：</u> 美國馬里蘭大學 (University of Maryland) 航太碩士 <u>主要經歷：</u> 漢翔航空工業(股)公司顧問 漢翔航空工業(股)公司工程處飛行科學組課長、副理、經理、資深工程師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航空研究所氣動組工程師、小組長	331,301,773	經濟部
董事	男	蕭木來	台中市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理事長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機械業工會聯合會常務理事 中華民國全國航空業總工會常務理事	<u>主要學歷：</u> 逢甲大學機械工程系學士 <u>主要經歷：</u> 台灣航太科技產業工會理事長 台灣機械業工會聯合會理事 台中市漢翔航空工業(股)公司企業工會理事 漢翔航空工業(股)公司品保工程師 台灣台中地方法院勞動調解委員	331,301,773	經濟部
董事	男	于正道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品保工程師 台中市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理事	<u>主要學歷：</u>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博士 <u>主要經歷：</u> 台中市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理事長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立台中科技大學兼任助理教授、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兼任助理教授	331,301,773	經濟部

候選人類 別	性 別	姓 名	現 職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 (股)	所代表政府 或法人名稱
董 事	男	鄭榮豐	國防部參謀本部空軍副參謀總長執行官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u>主要學歷：</u> 國立臺灣大學政治研究所碩士 國防大學戰爭學院98年班 空軍官校74年班 <u>主要經歷：</u> 國防部參謀本部空軍副參謀總長 空軍司令部副司令、參謀長 空軍作戰指揮部指揮官 空軍司令部政戰主任、副參謀長、戰訓處長	11,063,201	財團法人國防工業發展基金會
獨立 董事	男	詹家昌	東海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教授兼副校長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獨立董事)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乂迪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富旺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u>主要學歷：</u>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u>主要經歷：</u> 東海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東海大學推廣教育部主任 東海大學財務金融系主任 東海大學主任秘書 靜宜大學財金系主任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獨立董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0	-
獨立 董事	女	陳櫻琴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系兼任副教授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u>主要學歷：</u> 國立中興大學(現台北大學)法學博士 <u>主要經歷：</u>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系系主任、副教授 台南科技應用大學兼任副教授 實踐大學兼任副教授 德明商專財稅科副教授 行政院公平委員會委員、公共工程委員會政府採購申訴審議	0	-

候選人 類別	性別	姓名	現職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 (股)	所代表政府 或法人名稱
				委員會委員、原子能委員會物料管理局法規諮詢委員 經濟部貿易調查委員會委員 國防部國家賠償事件委員會委員 桃園市政府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衛生局醫事審議委員會委員 台北市政府國家賠償事件審議委員會委員 行政院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 交通部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 陸軍司令部國家賠償事件審議委員會委員 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櫃台買賣中心(OTC)上櫃審查委員會委員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行政院國發基金代表人) 緯華航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行政院國發基金代表人)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經濟部代表人)		
獨立 董事	男	王翼升	竑德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東海大學法律系兼任講師	<u>主要學歷：</u>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法律碩士 <u>主要經歷：</u> 朝陽科技大學會計系兼任講師 嶺東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南投律師公會理事 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律師倫理規範解釋委員會委員	0	-

附件九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選人兼任情形

職稱	姓名	擔任他家公司名稱及職務	與本公司相同之營業項目
董事	經濟部代表人： 張銘斌	國光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汽電共生業
董事	經濟部代表人： 呂松裕	錢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租賃業 國際貿易業 管理顧問業 資訊軟體服務業 電腦設備安裝業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獨立董事	詹家昌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機械設備製造業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資訊軟體服務業 能源技術服務業 租賃業
		富旺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國際貿易業 管理顧問業 其他設計業
		乂迪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產業育成業 資訊軟體服務業